

崇阳警方  
不懈追凶

# 潜逃30年命案嫌疑人落网

■记者庞赟 通讯员陈昭

“不许动，警察！”11月5日，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某餐馆，在当地从事水产养殖的刘某某和几个朋友正准备吃饭，突然从四周冲出来几名便衣警察。当民警亮明身份后，刘某某沉默不语、放弃抵抗，被民警戴上了手铐。

至此，一起长达30年的命案积案在鄂、苏两地警方的共同努力下成功告破。

## 命案逃犯隐姓埋名30年

1994年8月，崇阳县原鹿门乡桃红村发生一起命案。27岁的村民刘某某因琐事与妻子的哥哥吴某某、嫂子代某某发生争执。怒气之下，刘某某用斧头残忍杀害代某某后慌忙逃离现场，从此销声匿迹。

“因为我知道自己犯的是杀人的大罪，我害怕法律的制裁，所以一直隐姓埋名，心惊胆战地逃亡。”据刘某某到案后供述，作案后因害怕被警察找到，他连夜从崇阳逃窜，一路上胆战心惊，每晚都会做噩梦。他觉得在哪个地方都不安全，也不敢联系家里人。流浪期间，他身无分文，饿了就摘一些当地农户种植的瓜果充饥，渴了就找附近的河流喝水，多年来主要依靠打零工谋生。

为达到长期隐藏的目的，刘某某经

常变更居住地，曾在广东肇庆、杭州西湖、江苏常州等地“落脚”，最终选择在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水域定居。在这期间，刘某某以水产养殖为生，并用“小龚”的假身份在常州生活多年。

## 警方千里奔袭智擒凶犯

刘某某杀人案发后，崇阳警方迅速成立专班，对案件进行侦查。但由于当时刑侦技术有限，案件侦办一度陷入僵局。

时间一天天过去，这起悬而未破的命案让崇阳警方如鲠在喉。历届刑侦民警也从未间断对刘某某的追捕。他们多次到刘某某的老家展开调查，不断地收集逃犯信息，全力以赴开展侦查破案、追逃抓捕工作，先后辗转数地，行程万余公里，但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2024年9月，崇阳县公安局在原刑侦大队的基础上组建侦查中心，整合多警种资源，加大案件侦查、情报分析研判力度，同时梳理“命案积案”线索，在海量信息碰撞中，侦查民警捕捉到了刘某某在江苏省常州市出没的蛛丝马迹。

10月27日，专班民警前往江苏省常州市，夜以继日地深入嫌疑人居住地进行摸排调查，发现当地一居民“小龚”的年纪、外貌特征与刘某某高度相似。经进一步研判，确定“小龚”就是刘某某。

11月5日，崇阳警方在江苏常州警



▲刘某某指认当年案发现场

方的大力支持下开展抓捕行动，成功将刘某某抓获。

11月6日20时许，刘某某被押解回崇阳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无论案件相隔多久，无论真相多难寻觅，终究会拨云见日。”崇阳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雷风说。

经突审，刘某某交代了自己的真实

身份，并对其杀害代某某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听到你们讲崇阳话，我知道这一天最终还是来了，我全部交代。当年因一时冲动杀害我妻子的嫂子，毁了两个家庭，逃亡这么多年，我躲累了，也终于解脱了……”在审讯室，刘某某掩面痛哭，悔不当初。

# “迟到”的土地租金到了

本报讯(记者谭宏宇 通讯员范慧惠)“土地流转费已经收到了，真是太感谢你们了……”近日，收到了“迟到”两年的土地流转租金后，通城县塘湖镇大埚村村民方大生拨通了该县县委第二巡察组组长黎明的电话，感谢巡察组为他们解决了“烦心事”。

此前，通城县委第二巡察组进驻塘湖镇开展镇村一体巡，当巡察干部来到大埚村进行流动接访时，村民方大生向巡察干部说起了自己的烦心事：“我们家有十亩地委托政府租给了一家企业种八月瓜，可最近两年的租金都没有给我们。”

“我们家也是这种情况，每次和村里反映，都说帮我们去对接，结果没有下文。”其他村民也纷纷上前说道。

巡察组立即核查，发现该村有40余户村民的土地流转租金共计14.84万元未发放到位。

“土地流转租金关系群众切身利益，是农民重要的收入来源，租金到底去哪里了？”带着疑问，巡

察组直奔村委会了解情况。

“这事我们的确有责任，之前与镇政府到企业沟通过，他们一直以经济亏损为由，表示无力支付，后面我们就没再跟踪了。”说起该问题，大埚村相关负责人表示惭愧。

理清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巡察组决定启动巡察立行立改程序，报审批同意后，向塘湖镇和大埚村两级党组织下发了《立行立改通知书》，督促及时协调解决问题。

在巡察组的推动下，塘湖镇党委和大埚村村委会成立了整改工作专班，与企业负责人进行多次协商。最终，镇政府联系相关部门从技术指导和拓宽销路等方面给予支持，帮助解决企业发展问题，而企业也答应在一个月内将土地流转租金发放到位。

“坚持人民立场、贯彻群众路线是我们巡察工作的重要原则。”通城县巡察办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用好巡察利剑，解决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问题。

## 趣味运动乐融融



11月10日，省计生协会“家庭健康服务中心”浮山街道香城社区项目点联合爱尔福婴幼儿托育中心，在书香门第小区举办趣味运动会，吸引40组家庭参与。

此次活动设置宝贝向前冲、翻山越岭、麻袋也疯狂、车来车往、体能大循环五大项，兼具竞技性、趣味性和协作性，在满足居民精神文化需求的同时，营造温馨和谐友爱的社区氛围。

(记者王奇峰 通讯员阮诗颖 吉辉)

# 我市首张2024年“惠购咸宁”消防安全消费券被使用

本报讯(记者陈志茹 通讯员刘璇)11月8日上午11时09分，“惠购咸宁”消防安全消费券正式上线，受到了广泛关注，而首张消费券已经开启它的使命，开始为市民的安全消费助力，走入百姓生活中。

当日，家住咸安区白茶社区的胡先生在成功抢到满50减20元的消费券后，立刻前往离家最近的消防器材销售点，买了一具车载灭火器，省了20元。

据了解，胡先生之所以如此积极地使用消费券购买车载灭火器，是因为他日常经常驾车出行，深知路上可能面临的各种突发状况，车载灭火器对于预防和应对车辆起火等紧急情况至关重要。他之前就一直想为自己的爱车配备一个好用的灭火器，但因各种原因被耽搁了。

得知自己是首个线下使用消防安全消

费券购买消防器具的消费者，胡先生高兴地拿着车载灭火器与销售人员合影留念。

当日，市民李女士在中国联通咸宁分公司营业厅得知抢消费券的喜讯，在工作人员的指导下，当即扫码通过平台成功领取到了满260元减100元的消费券。“我一直想给家里买燃气泄漏报警器、灭火毯、车载灭火器的，这下子可以全部买齐了！”李女士笑着盘算，家庭消防安全装备多了，还能省一些家庭开支。

一些没有加入消防券兑换的消防器材公司或门店，纷纷要求加入惠购行动。一家消防器材公司的负责人徐先生对消防部门表示，有利于居民群众的大好事，他们也不能缺席。

据悉，“惠购咸宁”消防安全消费券以电子券形式在建行生活、中国联通官方平台发放，可以用于购买消防器材抵扣，如灭火器、



独立式烟感火灾探测报警器等家庭常用消防产品。抢券时间为7天，即11月8日开始发券，抢券截止时间为11月14日24:00。11月8日11时09分至11月30日24:00内，均可在咸宁各地使用。